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1-033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七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7 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二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加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七名。公司三名监事会成员及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保国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建议，2020 年度本公司拟分配现金红利，以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做出的合理利润分配，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开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临 2021-034）。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审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审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情况，及审计过程中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沟通、反馈等相关情况已进行总结和说明，并形成《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报告》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本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等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共计 229.0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并同意本公司为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等全资、控股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80.28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同意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就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签署有关文件，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开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临 2021-035）。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公司拟继续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合并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2 万元，因业务需要发生的费用由我公司另行全额支付。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1-036）。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21-037）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如下：总裁俞雄先生 179.67 万元，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邱庆丰先生 260.09 万元，副总裁林楠棋先生 150.36 万元，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赵风光先生 153.20 万元，财务负责人汤凌志先生（已离任）85.64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邱庆丰、林楠棋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并通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与金冠电力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蒸汽及动力供应需求，同意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向焦作金冠嘉华电力有限公司采购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蒸汽及动力等。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与金冠电力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38）。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邱庆丰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并通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21-039）。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开工建设时间延迟至 2021 年下半年，具体开工时间视项目建设地点市政配套工程建设完成时间而定。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产品品种及延期的公告》（临 2021-040）。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听取《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